鄂教高办函〔2017〕2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度湖北省

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做好2017年度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奖励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一并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要求

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请对象、奖励范围、工作程序、申报材料等按《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励工作暂行办法〉和〈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评审标准〉（修订）的通知》（鄂教高〔2006〕20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要求执行。实行限额申报，“985”高校30项，部委属高校及部省共建高校20项，其他省属本科高校15项，独立学院及其他高校5项，可在申报限额内申报，超过申报限额的不予受理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各校在校内评审推荐时应对申报成果进行资格审核，不符合条件的不予推荐。除《办法》规定的成果范围外，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不具备申报条件：

1.未在正式刊物（校级刊物及以上）上公开发表的论文和作品（含仅有用稿通知、出版合同等而未正式发表或出版的）；

2.造型外观设计、建筑景观设计、软件设计类作品无实际应用证明或使用效果证明的(如中标、采用等)；

3.在非正式期刊网络版发表的网络作品；

4.仅有专利申请受理书而未正式授予专利的；

5.申报人不是成果的第一完成人（作者）的；

6.七年制学生在研究生学习阶段完成的成果；

7.申报材料无法提供可供支撑的成果原件的；

8.已获教育部、省教育厅组织的各项比赛奖励的成果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工作以学校为单位进行。申报材料采取电子方式提交：

1.《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。申报表设置为A4纸型，正文采用宋体小四号字体填写，填写完整后附相应盖章；

2.成果原件。学术论文须扫描原刊封面、封底、目录、刊号页及正文部分。其他纸媒类型成果参照学术论文提供（文学类作品原件章节较长的，可提供全文扫描件或提供简介及精彩章节节选）；多媒体类型成果可提供不超过5分钟的视频介绍材料（MP4格式，分辨率640\*480）。如有被“三大检索”等收录的学术论文，原则上还应提供被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CSSCI收录情况的检索报告（须国家认定权威检索机构盖章，报告含有影响因子、他引次数等指标）；

3.相关支撑材料。包括但不限于获奖证书、成果应用证明、鉴定材料、成果设计方案、实物展示图片（格式JPG，分辨率150dpi以上）等；

4.《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

以上1-3项材料按顺序扫描原件后制成PDF文件（分辨率150dpi以上，大小控制在5MB以内），每项成果单独成一个PDF文件，命名规则为：高校名称-成果科类-校内推荐序号。所有成果汇总后以电子邮件（也可以U盘、光盘等形式）报至我厅高教处。第4项材料提供经学校盖章的纸质件一式一份，同时提供excel格式电子档。

2017年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截止时间为2017年5月8日。联系电话：027-87328007，电子邮件：2967063179@qq.com。

本文所附表格可在湖北省教育厅政务网（www.hbe.gov.cn）下载，不再单独印发。

附件：1.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

2.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情况汇总表

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

 2017年2月8日

附件1：

成果编号：＿＿＿

**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**

**申　报　表**

成 果 名 称

申 报 学 校

成果申报人(签名)

 **年　　　月　 　日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一完成人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专业 |  | 年级 |  |
| 主要合作者基本情况 |
| 姓名 | 性别 | 年级 | 专 业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成 果 名 称 | 何时何地出版（发表）或通过鉴定 |
|  |  |
| 成果内容简 介 |  |
| 何时受何部门何种奖 励 |  |
| 专家推荐意 见 | 专家签名：1、　　 　 　（技术职务： ）2、 （技术职务： 　 　　）年 月 日 |

注：推荐专家两人均须具副高及以上职称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校推荐意见 |  负责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省教育厅审批意见 | 负责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附 件 目 录 |  |
| 备 注  | 教师指导学生完成且署名的成果，指导教师必须书面声明该成果由学生独立完成。如未声明，则视该成果由教师与学生共同完成，不得申报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。 |

附件2：

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情况汇总表（样表）

学校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成果编号（注1）** | **成果名称（注2）** | **所在院系** | **入学　年份** | **成果完成人（注3）** | **申请等级****（注4）** | **成果出版、发表、鉴定情况** |
| A\*\* | 系列科研论文《 \*\*\* 》《 \*\*\* 》等2篇 | 文学院 | 2013 | \*\*\*、\*\*\*、\*\*\*、\*\*\*、\*\*\* | 一等 | 《社会科学研究》（2014年第7期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校内职能部门：　　　　　　 联系人：　　 　　　　 联系电话：

注：1.成果编号。申报材料的分类按成果本身所属的科类确定：一、文科类－A\*\*；二、理科类－B\*\*；三、工科类－C\*\*；四、农医类－D\*\*。文科类含哲学、经

济学、法学、教育学、文学、历史学、管理学、艺术学等学科门类。“\*\*”为2位阿拉伯数字的申报序号，如01、02等。

2.成果名称。成果名称一律写在“《》”内，前加与之相应的成果形式名称，如“科研论文《……》、科技制作《……》、设计方案《……》、广告作品《……》、

长篇小说《……》、调研报告《……》、专利《……》、专著《……》”等。

3.成果完成人。成果完成人最多为5人，用顿号“、”隔开；姓和名之间不留空格。

4.申请等级。分一等、二等、三等3个等次。申报一、二等奖未评上相应等次的，可降档参加下一等次评审。

5.此表分别报纸质（A4纸）和电子文档（EXCEL格式），电子邮箱:2967063179@qq.com。